

舊  
五  
代  
史

二  
四

〔史四十二本衲百〕

吳興劉氏刻原大輯有注本

# 舊五代史

冊四十二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十二月初版

發行者

商務

印書

館

印刷者

海務

印書

館

發行所

上商

河印

南書

路館

上海

及各

埠館

國

舊五代史卷一百四十五

宋司空同中書門下平章事薛居正等撰

樂志下

志七

周廣順元年太祖初卽大位惟新庶政時太常卿邊蔚上疏請改舞名其略云前朝改祖孝孫所更定十二和之名文舞曰治安之舞武舞曰振德之舞今請改治安爲政和之舞振德爲善勝之舞前朝改貞觀中二舞名文舞曰觀象之舞武舞曰講功之舞今請改觀象爲崇德之舞講功爲象成之舞又議改十二成今改爲順十二順樂曲名祭天神奏禋成請改爲昭順之樂祭地祇

奏順成請改爲寧順之樂祭宗廟奏裕成請改爲肅順  
之樂祭天地宗廟登歌奏肅成今請改爲感順之樂皇  
帝臨軒奏政成請改爲治順之樂王公出入奏弼成請  
改爲忠順之樂皇帝食舉奏德成請改爲康順之樂皇  
帝受朝皇后入宮奏辰成請改爲雍順之樂皇太子軒  
懸出入奏胤成請改爲溫順之樂元日冬至皇帝禮會  
登歌奏慶成請改爲禮順之樂郊廟俎入奏駢成請改  
爲禋順之樂皇帝祭享酌獻讀祝及飲福受胙奏壽成  
請改爲福順之樂梁武帝改九夏爲十二雅以協陽律  
陰呂十二管旋宮之義祖孝孫改爲十二和開元中乃

益三和前朝去二和改一雅今去雅只用十二順之曲  
祭孔宣父齊太公廟降神奏師雅請同用禮順之樂三  
公升殿下階履行同用弼成請同用忠順之樂享籍田  
同用寧順之樂曲詞文多不載案五代會要邊蔚請添召樂師令在寺習樂勅  
太常寺見管兩京雅樂節級樂工共四十人外更添六  
十人內三十八人宜抽教坊貼部樂官兼充餘二十二  
人宜令本寺照名充填仍令三司定支春冬  
衣糧月報聞奏其舊管四十人亦量添請

世宗顯德元年卽位有司上太祖廟室酌獻奏明德之  
舞五年六月命中書舍人竇儼參詳太常雅樂十一月  
翰林學士竇儼上疏論禮樂刑政之源其一曰請依唐  
會要所分門類上自五帝迄于聖朝凡所施爲悉命編

次凡關禮樂無有缺漏名之曰大周通禮俾禮院掌之  
其三曰伏請命博通之士自五帝迄于聖朝凡樂章沿  
革總次編錄繫于歷代樂錄之後永爲定式名之曰大  
周正樂俾樂寺掌之依文教習務在齊肅詔曰竇儼所  
上封章備陳政要舉當今之急務疾近世之因循器識  
可嘉辭理甚當故能立事無愧莅官所請編集大周通  
禮大周正樂宜依仍令于內外職官前資前名中選擇  
文學之士同共編集具名以聞委儼總領其事所須紙  
筆下有司供給六年春正月樞密使王朴奉詔詳定雅  
樂十二律旋相爲宮之法并造律準上之其奏疏略曰

夫樂作于人心成聲于物聲氣既和反感于人心者也所假之物大小有數九者成數也是以黃帝吹九寸之管得黃鍾之聲爲樂之端也半之清聲也倍之緩聲也三分其一以損益之相生之聲也十二變而復黃鍾之總數也乃命之曰十二律旋迭爲均均有七調合八十四調播之于八音著之于歌頌宗周而上率由斯道自秦而下旋宮聲廢洎東漢雖有太子丞鮑鄴興之入亡而政息無嗣續之者漢至隋垂十代凡數百年所存者黃鐘之宮一調而已十二律中唯用七聲其餘五律謂之啞鐘蓋不用故也唐太宗復古道乃用祖孝孫張文

收考正雅樂而旋宮八十四調復見于時在懸之器方無啞者安史之亂京都爲墟器之與工十不存一所用歌奏漸多紕繆逮乎黃巢之餘工器都盡購募不獲文記亦亡集官詳酌終不知其制度時有太常博士商盈孫按周官考工記之文鑄鎛鐘十二編鐘二百四十處士蕭承訓校定石磬今之在懸者是也雖有樂器之狀殊無相應之和逮乎朱梁後唐厯晉與漢皆享國不遠未暇及于禮樂以至于十二鎛鐘不問聲律宮商但循環而擊編鐘磬徒懸而已絲竹匏土僅有七聲作黃鍾之宮一調亦不和備其餘八十三調于是乎泯絕樂之

缺壞無甚于今陛下天縱文武奄宅中區思復三代之  
風臨視樂懸親自考聽知其亡失深動上心乃命中書  
舍人竇儀參詳太常樂事不踰月調品八音粗加和會  
以臣嘗學律曆宣示古今樂錄令臣討論臣雖不敏敢  
不奉詔遂以周法以秬黍校定尺度長九寸虛徑三分  
爲黃鍾之管與見在黃鐘之聲相應以上下相生之法  
推之得十二律管以爲眾管互吹用聲不便乃作律準  
十三絃宣聲長九尺張絃各如黃鍾之聲以第八絃六  
尺設柱爲林鍾第三絃八尺設柱爲太簇第十絃五尺  
三寸四分設柱爲南呂第五絃七尺一寸三分設柱爲

姑洗第十二絃四尺七寸五分設柱爲應鐘第七絃六  
尺三寸三分設柱爲蕤賓第二絃八尺四寸四分設柱  
爲大呂第九絃五尺六寸三分設柱爲夷則第四絃七  
尺五寸一分設柱爲夾鐘第十一絃五尺一分設柱爲  
無射第六絃六尺六寸八分設柱爲仲呂第十三絃四  
尺五寸設柱爲黃鐘之清聲十二律中旋用七聲爲均  
爲均之主者宮也徵商角羽變宮變徵次焉發其均主  
之聲歸乎本音之律七聲迭應而不亂乃成其調均有  
七調聲有十二均合八十四調歌奏之曲由之出焉伏  
以旋宮之聲久絕一日而補出臣獨見恐未詳悉望集

百官及內外知音者較其得失然後依調制曲八十四  
調曲有數百見存者九曲而已皆謂之黃鐘之宮今詳  
其音數內三曲卽是黃鐘宮聲其餘六曲錯雜諸調蓋  
傳習之誤也唐初雖有旋宮之樂至于用曲多與禮文  
相違旣不敢用唐爲則臣又懵學獨力未能備究古今  
亦望集多聞知禮文者上本古曲下順常道定其義理  
于何月行何禮合用何調何聲曲數長短幾變幾成議  
定而制曲方可久長行用所補雅樂旋宮八十四調并  
所定尺所吹黃鐘管所作律準謹同上進世宗善之詔  
尙書省集百官詳議兵部尙書張紹等議曰昔帝鴻氏

之制樂也將以範圍天地協和人神候八節之風聲測  
四時之正氣器之清濁不可以筆授聲之善否不可以  
口傳故鳩氏鑄金伶倫截竹爲律呂相生之筭宮商正  
和之音乃播之于管絃宣之于鐘石然後覆載之情訴  
合陰陽之氣和同八風從律而不奸五色成文而不亂  
空桑孤竹之韵足以禮神雲門大夏之容無虧觀德然  
月律有還宮之法備于太師之職經秦滅學雅道陵夷  
漢初制氏所調惟存鼓舞旋宮十二均更用之法世莫  
得聞漢元帝時京房善易別音探求古義以周官均法  
每月更用五音乃立準調旋相爲宮成六十調又以日

法析爲三百六十傳于樂府而編懸復舊律呂無差遭  
漢中微雅音淪缺房準法屢有言者事終不成錢褒空  
記其名沈重但條其說六十律法寂寥不傳梁武帝素  
精音律自造四通十二笛以鼓八音又引古五正二變  
之音旋相爲宮得八十四調與律準所調音同數異侯  
景之亂其音又絕隋朝初定雅樂羣黨沮議廢載不成  
而沛公鄭譯因龜茲琵琶七音以應月律五正二變七  
調克諧旋相爲宮復爲八十四調工人萬寶常又減其  
絲數稍全古淡隋高祖不重雅樂令儒官集議博士何  
妥駁奏其鄭萬所奏八十四調並廢隋氏郊廟所奏唯

黃鐘一均與五郊迎氣雜用蕤賓但七調而已其餘五  
鐘懸而不作三朝宴樂用綬樂九部迄于革命未能改  
更唐太宗受命舊工祖孝孫張文收整比鄭譯萬寶常  
所均七音八十四調方得絲管並施鐘石俱奏七始之  
音復振四廟之韵皆調自安史亂離咸秦盪覆崇牙樹  
羽之器掃地無餘戛擊搏拊之工窮年不嗣郊廟所奏  
何異南箕波蕩不還知音殆絕臣等竊以音之所起出  
自人心蓼曠不能常泰人亡則音息世亂則樂崩若不  
深知禮樂之情安能明制作之本陛下心苞萬化學富  
三雍觀兵耀武之功已光鴻業尊祖禮神之致尤軫皇

情乃睠奉常痛淪樂職親閱四懸之器思復九奏之音  
爰命廷臣重調鐘律樞密使王朴採京房之準法練梁  
武之通音考鄭譯寶常之七均校孝孫文收之九變積  
累黍以審其度聽聲詩以測其情依權衡嘉量之前文  
得備數和聲之大旨施于鐘簴足洽簫韶臣等今月十  
九日于太常寺集命大樂令賈峻奏王朴新法黃鐘調  
七均音律和諧不相凌越其餘十一管諸調望依新法  
教習以備禮寺視用其五郊天地宗廟社稷三朝大禮  
合用十二管諸調並載唐史開元禮近代常行廣順中  
太常卿邊蔚奉勅定前件祠祭朝會舞名樂曲歌詞寺

司合有簿籍伏恐所定與新法曲調聲韵不協請下太  
常寺檢詳校試如或乖舛請本寺依新法聲調別撰樂  
章舞曲令歌者誦習永爲一代之法以光六樂之書世  
宗覽奏善之乃下詔曰禮樂之重國家所先近朝以來  
雅音廢墜雖時運之多故亦官守之因循遂使擊拊之  
音空留梗槧旋相之法莫究指歸樞密使王朴博識古  
今懸通律呂討尋書典撰集新聲定六代之正音成一  
朝之盛事其王朴所奏旋宮之法宜依張昭等議狀行  
仍令有司依調制曲其間或有疑滯更委王朴裁酌施  
行自是雅樂之音稍克諧矣

舊五代史卷一百四十五終